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

泉港政函〔2024〕2号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2023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及省市工作部署,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规范依法行政,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做法和成效

(一) 突出政治引领,夯实法治政府建设基础

1. 强化学习夯实政治根基。全区各行政机关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纳入区镇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举办区政府常务会议法治专题讲座2次、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会、区政府党组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会、区政府党组专题学

法 2 次。组织执法人员参加习近平法治思想暨强化行政执法能力建设专题培训、举办 2023 年政法干警政治轮训班暨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研讨班。制定印发《深化学习宣传研究阐释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实施方案》，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八五”普法的重点内容，2023 年来，共计开展 17 场次，发放宣传材料 10000 余份。

2. 压紧压实第一责任人职责。推动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主动向社会公开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接受社会监督。将法治建设、依法行政情况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日常考评的重要内容。印发《关于落实〈福建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工作方案〉有关要求的通知》，区直各单位、全区各部门共 60 余名党政主要负责人进行了书面述法，述法率达 100%。

3. 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区创建。在全市率先营造法治政府创建氛围，积极与省市部门协调对接，报送法治政府示范单项—创新机制，打造行政争议调解“泉港模式”，被推荐参评第三批全国、第二批全省法治政府建设创建单项示范项目，以法治政府示范区创建为契机，对照《市县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以区委依法治区办名义发出创建项目任务征求意见稿，统筹推进我区法

治政府建设，不断优化政府服务，为泉港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二）坚持高效便民，持续提高政府服务效能

1.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一是有序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对涉及市场准入的行政审批事项按照“证照分离”改革模式进行分类管理，2023年，共注册登记各类市场主体8511家。二是优化“一件事”集成套餐服务，752个事项持续开展“局长进窗口走流程”专项活动，“一件事”集成套餐8项，全部开展办件，共办理1130件，占比达100%。三是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压缩审批时限事项719件，承诺件平均办理时间提速87.99%，即办件提升占比增加55.22%，调整公布行政许可事项284项，实现医保、不动产、工程审批等窗口“一窗通办”，获评全市优化营商环境标杆区。在全市率先推出重点项目工程“零办证·即施工”审批流程试点，为重点项目缩短建设审批期限6个月以上。

2. 全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出台《泉港区2023年“营商环境争优、服务争先、满意争效”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突破提升专项行动方案》，聚焦64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建立健全重点工作“大调度、大督查”和政企“早午晚餐会”“轻骑兵定向帮”“大篷车巡回讲”等制度，出台《产业发展扶持奖励办法》等10份惠企政策。建立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工作机制，成立“法润石化 护企安商”司法服务中心，深化“两书一函”善

意文明执行机制，发出“两书一函”44份，促进18件涉企执行案件妥善解决，获评泉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最具获得感”十大举措。

3. 注重应急处突能力提升。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梳理各镇（街道）应急预案编制建议清单，编制《应急工作手册》，汇编全区各类应急预案86个，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稳步推进。出台《泉州市公安局泉港分局指挥情报中心应急指挥处置工作预案》《全区公安机关进一步健全突发事件信息快速报送机制》等规范性文件，完善落实重要敏感警情处置“三快六个一”和“三个一”零报告等制度，重新修订12类相关应急预案，并针对群体性事件新增4种预案，为应急处突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三）优化决策机制，全面推进依法行政

1. 强化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坚持重大行政决策集体讨论制度，全区所有重大行政决策都经区政府常务会议或部门领导班子会议讨论决定。注重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对决策的参谋助手作用，重大决策事项的合法性审查均组织法律顾问会商研讨，提出法律意见。健全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实现党政机关政府法律顾问100%全覆盖。

2. 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一是把好文件审查关。全面推

行“部门初审+司法局审核”的“双审制”，严格招商引资、重点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等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2023年以来，共审查各类合同、文件132份。二是把好文件备案关。实行行政规范性文件拟制、审查、备案“三项”制度，明确规范性文件备案的范围、主体、方式及要求。2023年，规范性文件报备率与及时率均为100%。三是把好文件清理关。及时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对全区218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保留（继续有效）180件，宣布失效、废止32件，打造公平透明可期的政策环境。

3. 强化对行政权力制约监督。强化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政协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等监督方式协调配合。区人大常委会首次对9名法官、检察官开展履职评议，高质量办理157件人大议案建议和150件政协提案，满意率100%，创新设立5家行政执法监督民营企业联系点，聘任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业代表等20位人员组建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法治政府监督员队伍，有效拓宽监督渠道。

（四）聚焦公平正义，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1. 深化镇（街）综合执法体制改革。采取本级总量调剂、“减上补下”调配、“派驻+联络员”下沉、“网格+执法”覆盖等举措，推进编制资源向镇（街）倾斜。目前，全区综合执法队核定编制50名、派驻机构编制96名，确保按照“1+1+2+N”的模式

配置到位，已覆盖全区 1171 个责任网格。建立“青蓝结对”挂钩帮带机制，实施业务导师、案件剖析、带引执法三项制度。以“理论+调研+实践”模式稳步推进消防赋权下放 6 项执法事项，设立泉港区消防救援勤务中心、推动区消防救援大队下沉执法力量。

2. 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持续加大。加大食品药品、公共卫生、自然资源、安全生产、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2023 年以来，开展食品监督抽检 1252 批次，检查食品经营主体 6800 余家次，立案查处食品案件 72 起，罚没款 209780.2 元。组织开展渣土车运输安全联合执法行动 43 次，交通、交警、城管根据职责组织执法行动累计 800 余次。开展联合治理车辆超限超载案件 341 起，卸载 7313 吨。市场监管、公安、卫计等部门联合开展医疗美容行业专项检查、重点药械专项整治。

3. 行政执法规范建设有序推进。印发《泉港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指引》《关于收集汇总行政裁量基准及“四张清单”的通知》《中共泉州市泉港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泉州市泉港区司法局关于开展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结对帮带活动的通知》等制度文件，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评查行政执法卷宗 30 份，发出问题反馈函 22 份、案件评查通报函 2 份，制定“四张清单”226 项，运用不予处罚、从轻处罚、减轻处罚、不予行政强制措施“四张清单”办理案件 101 件，依据自

由裁量权基准、“四张清单”等制度为当事人减轻经济负担 360 万元，举办首次全区行政处罚卷宗规范竞赛和行政执法业务知识竞赛，组建省一体化大融合执法平台泉港区工作小组，落实协助一体化平台建设任务。

（五）夯实基层治理，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1. 健全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机制。举办全区人民调解员培训会，组建“法官+特邀调解员+网格员”多元调解队伍，依法妥善处理乡村旅游、养殖业等涉农纠纷 26 件次，成立首个村级多元化调解室“畚乡融合调解室”，林秀圭专职调解员荣获“福建省一级人民调解员”称号，区司法局获评“全国人民调解宣传工作先进集体”，我区平安建设“三率”位列省市前列，全区社会大局持续安定稳定，2023 年以来，全区受理矛盾纠纷总数 1304 件，调解率 100%，调解成功率 100%。

2. 规范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继续推进行政复议规范化、专业化建设，2023 年以来，共答复以区政府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 3 件，累计收到向区政府提起的行政复议申请 44 件，调撤 22 件，调撤率 50%。建立行政应诉工作台账和败诉案件分析制度，将行政诉讼“双率”列入年度绩效考核和察访核验扣分项目，进一步提升行政诉讼“双率”工作水平，全区行政机关一审行政诉讼案件结案 77 件，办理以区政府为被告的行政应诉案件 24 件，出庭率和胜诉率均达 100%。

3. 积极探索诉源治理新思路。贯彻“案结事了政通人和”理念，做实“一镇（街）一法官工作站”机制，获评全市基层治理“十佳”创新案例。强化致和诉前调委会建设，特邀5名专职调解员入驻诉非联动中心，诉前调解1310件，司法确认570件。做深与仙游、惠安等地跨域共享调解，化解异地纠纷198件，协同推进跨域治理。做优诉源治理实质化解，诉前化解纠纷2550件，新收案件同比下降。泉港区法院是全市唯一一家经验做法入选全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会工作作风采的基层法院。

4. 深入开展全民普法宣传。出台《关于印发2023年泉港区重点区直机关、省市直驻泉港单位普法责任清单的通知》，明确46个单位普法工作责任，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法治文化阵地建设、“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等落实重点任务，同步推动全区“八五”普法工作，开设“普法身边事”直播栏目、创办锦绣之声播音栏目等特色宣传栏目。制定印发《2023年泉港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方案》，举办“民法典”主题宣传系列活动；依托永嘉商业圈国潮街对标省级建成全区首个高品质法治文化街区，组建“蒲公英”普法志愿者队伍，至今参与各类法律服务3500余件；组织开展全区“八五”普法中期督导检查，顺利通过上级“八五”普法中期评估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

2023年，我区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上取得了较好的成

效，但还存在一些短板和弱项，主要表现在：一是法治意识需进一步增强，对行政应诉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应诉能力和应对措施有待提升；二是行政执法专业化、精细化程度有待加强；三是“放管服”工作还需进一步深化。

三、2024年工作思路

2024年，区政府将认真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加快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扛起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的主力军担当，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良好的法治保障。

（一）服务中心工作，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全面贯彻落实《泉港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围绕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目标，明确我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路线图、时间表，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聚焦人民群众新期待新要求，补短板、强弱项，抓重点、亮特色，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二）提高政治站位，确保行政诉讼“双率”双优化。要强化法治思想意识，认真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充分认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对增强政府公信力、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性、紧迫性，多措并举地提升规范化、专业化出庭应诉水平，依法配合法院开展案件调查，提高出庭应诉质量，降低败诉风险。

（三）健全长效机制，努力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强化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推进重大行政决策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常态化。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落实常态化的案卷评查机制，探索建立涉企行政复议案件办理“绿色通道”，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落实好领导干部学法制度，以“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为抓手，全面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不断提高全区法治水平。



（此件主动公开）